

法治周刊

河北专项行动形成打击环境违法犯罪高压态势

立案处罚 167 家违法排污企业

◆本报记者周迎久

河北省环保厅日前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河北省2014年整治违法排污

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结果。行动自6月12日启动以来,河北省共出动执法人员64361人(次),检查企业29255家(次),立案处罚167家。

约谈问题企业负责人

“今年是河北省连续第十二年开展环保专项行动。专项行动中,河北省将重点环境信访案件列入重点排查和整治对象,一批积案、重访案件得到妥善处理。”河北省环保厅副厅长殷广平介绍。

针对华北制药集团华药股份公司、华奕有限公司和华药三度处理中心环境违法问题,张家口市盛华家园商住小区土壤修复问题、白洋淀保护区违规开发项目未批先建环境问题、辛集市水处理中心污水长期超标、井陘县大通化工有限公司铬渣堆存污染环境等问题,河北省环保厅约谈了当地政府和企业负责人,提出了具体的整治要求,明确了环境监管责任。

“环保专项行动形成了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殷广平说,全

省公安、环保部门联合开展“利剑斩污”和两次“零点行动”中,共检查排污企业31869家(次),发现环境违法企业2329家,取缔1304家,责令整改796家,行政处罚364家,共立案侦办环境污染刑事案件1434起,破获110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494人,查处治安案件1793起,处理违法人员2276人。

与此同时,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河北省环保厅对存在超标排放的15家城镇污水处理厂和3家30万千瓦以上电力企业进行了查处;沧州市对9起污染环境案件进行了公开宣判;邢台市查处了建滔焦化、德龙钢铁、中煤旭阳和邢台钢铁等企业偷排偷放违法行为,对10起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交公安部门进行立案侦查,有力地震慑了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部分重点案件整改进度缓慢

“河北省环保专项行动虽然取得很大成效,但还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殷广平说。

据了解,河北省个别地方政府重视程度不高,部分县级环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工作方案没有制定或正在制定中。

承德市平泉县、承德县专项行动推进缓慢。唐山市滦南县相关部门无环保专项行动方案。还有部分县各部门联动少,尚未形成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合力。

据殷广平介绍,部分重点案件整改进度缓慢也是突出问题。

殷广平向记者举例说,比如,保定市安新县白洋淀自然保护区内19个建设项目只有1个通过环保验收。石家庄市井陘县大通化工有限公司铬渣堆存污染超标、辛集市水处理中心污水长期超标违法排放等问题至今未得到有

效解决。邢台沙河市玻璃行业批建不符、污染治理设施不健全等环境违法问题未整改到位。石家庄市深泽县、晋州市,衡水市安平县和辛集市等地拔丝镀锌企业取缔整改未到位。

同时,一些地方渗坑整治不彻底,没有对排查发现的所有渗坑进行监测,缺乏必要的技术界定,部分渗坑未按规定设置标识牌。

河北省环境执法监察局局长赵军告诉记者,河北省针对渗坑开展了专项整治,截至目前,省、市备案的103个渗坑,完成整治61个,正在整治42个。今年环保专项行动中新排查发现的16个渗坑各市已经开始进行整治。

赵军表示,对于渗坑整治,自10月1日起,对仍存在漏查漏报的、或未按要求处置的,将在全省进行通报,并依据河北省纪委、监察厅相关规定追究有关部门、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在河北省环保专项行动中,执法人员在武安市检查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 戎立摄

督导组现场检查企业137家

为全面推进全省环保专项行动的开展,河北省环保厅、省公安厅环境安全保卫总队及各市执法人员共43人组成7个督导组,于8月6日至20日分赴各市开展督导检查。

据河北省环境执法监察局书记胡明介绍说,督导组共现场检查企业137家,立案处罚16家,责令限期整改37家,关停26家。截至目前,河北省环保厅共下发督查通知49份,并采取立案处罚、责令整改、约谈、关停取缔、挂牌督办、移送司法部门的手段,有力促进了全省环保专项行动各项任务的落实。

河北省环保厅对督导组中发现的环境问题还逐一进行了公布。其中,依法关停鹿泉市高迁工段塑料制品加工厂、隆化县龙凤金汇矿业有限公司等26家环境违法企业;责令石家庄市天马淀粉厂、承德凯达铸造有限公司、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徐水污水处理厂等37家企业限期整改环境违法行为;对石家庄市天马淀粉厂、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承德凯达铸造有限公司、河北万全

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滦南县军星五金工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永清县维达药业有限公司、保定明珠化工有限公司、肃宁县东风种养殖厂、冀州中科能源有限公司、河北东安新能源有限公司、邢台国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峰峰矿区彭楠焦业有限公司、河北邯郸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定州市开元镇孔庄子村宏越翔公司、辛集市水处理中心等16家企业进行立案处罚。

“下一步,河北省将继续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和重点行业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督导检查。”殷广平说。

据了解,河北省将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力、环境违法问题突出的,采取通报批评、约谈当地政府负责人、挂牌督办等措施。对未按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擅自投入生产的建设项目,一律停止生产。对私设暗管的,一律停产整顿,严厉查处。对限期治理仍达不到排放标准的,依法予以关闭。对涉嫌环境犯罪的,移送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北京大气执法周严查燃煤污染

将依法加倍处罚并曝光逾期未整改的违法行为

本报通讯员褚宏药北京报道 笔者近日获悉,在北京市12月大气专项执法周期间,全市环境执法力量将重点对燃煤锅炉废气排放开展监察监测,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将进行严厉查处,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加倍处罚并予以曝光。

12月执法周将重点监察燃煤锅炉废气排放

随着冬季采暖季的到来,燃煤污染排放呈现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煤烟型污染成为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的重中之重。

据了解,采暖季以来,北京市环保、城管、质监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密切合作,不断加大燃煤使用及排放各环节的监管力度,严厉查处污染物排放超标、露天焚烧、燃煤散烧、煤质超标等违法行为,形成并保持对燃煤污染的执法高压态势。

在12月大气专项执法周期间,北京

市环境执法人员将重点围绕燃煤锅炉废气排放开展监察监测,重点检查脱硫除尘脱硝等环保设施是否正常运行、是否按时添加脱硫剂、煤渣煤堆是否覆盖、锅炉及环保设施是否同时起停、污染物是否达标排放等。

发现超标排放、设施不正常运行、自动监控数据造假等违法行为,北京市环保部门将予以严厉查处,对违法行为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也将依据《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加倍处罚并予以曝光。

同时,环保、城管执法部门将联合对大兴、顺义、昌平、房山、通州等区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清洁能源

源使用情况、焚烧及扬尘等面源污染防治情况开展督察检查。

9个执法周共查处1006起环境违法行为

自3月1日《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颁布实施以来,环保部门把每月第一周作为大气专项执法周,严厉打击各类大气环境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已持续开展9次。

据北京市环境监察总队相关负责人介绍,9个执法周共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1006起,处罚金额超过2000万元。其中,废气超标排放的75起,占7.5%;无废气治理设施或设施不正常运

行的530起,占52.6%;无环保审批或验收手续的187起,占18.6%;煤堆、料堆、渣堆等未采取防尘措施的60起,占6.0%;未使用清洁能源的34起,占3.4%;危险废物、噪声超标、未申报登记等其他违法行为的120起,占11.9%。

此外,截至10月底,北京市环保部门共检查各类污染源单位5.2万余家(次),立案处罚环境违法行为2195起,处罚金额6455.50万元。

其中,大气环境类违法行为立案处罚1325起,处罚金额2967.75万元,分别占总数的60.4%和46.0%,依据《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立案处罚936起,处罚金额2077.67万元。

理念上适应 水平上体现

杨庆

“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即将施行,如何坚决贯彻新法,发挥其在中国经济绿色转型中的重要作用至关重要。”

日前,我国的环境形势和环境质量不容乐观,如何加强环境执法以《环境保护法》(以下简称新法),笔者认为需做好以下几点:

第一,环境执法理念要适应新法。笔者认为,要在环境执法思维模式上做到3个转变:

一是要从末端治理到源头与末端治理相结合的转变。按照新法规定,需要在源头上做好两个环境影响评价,即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通过规划环评将落后产能清空气剥离,腾出环境容量给效益好、污染少的企业和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环评为项目提出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防治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其次,要在末端坚决淘汰使用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并进一步强调排污者防治污染的主体责任。

二是要从单纯污染防治到生态环境保护的转变。环境执法工作要从工业污染源监管向生态保护领域监管延伸,从城市环境监管向农村环境监管拓展,要将生态环境保护作为执法的新动向、新领域、新探索,守住生态保护红

线,保障区域生态安全。

三是要从环保单元监管到政府多元化监管的转变。新法共有六条条款涉及国土、林业、农业、公安等“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因此环保部门在执法过程中,就是该移交的要移交做到“不越位”,该联动的要联动做到“不失位”,不能由环保部门包揽一切,替代政府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实行环境保护的责任。

第二,环境执法原则要适应新法。新法是针对我国现在严峻环境现实的一记重拳,是一个重大的制度建设,它与环保领域上的水、大气等单行法,既有联系又有分工。因此,在环境执法过程中首先要把握新法法律效力大于旧法,基本法大于单行法的原则,在新法施行后,其他法律与该法不一致的,就应当适用新法,该法没有规定的,就适用单行法。

经笔者梳理,新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的重大变化主要表现在一是制定了按日计罚的原则;二是赋予了环境执法人员查封、扣押权;三是严格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四是对超标超总

量排污的企业不再做出限期治理的规定,避免企业利用限期治理作为超标排污“护身符”的现象。

第三,环境执法水平要适应新法。

“两高”司法解释降低了定罪量刑门槛,环境执法手段得到了加强。新法实施后,环境执法人员除了“两高”司法解释的要求外,还被赋予查封权、扣押权,以及针对第六十三条规定的4种环境违法行为移送公安机关进行拘留的权利,都给执法水平提出了新要求,需要环境执法人员一是积极参加业务培训,加强业务学习,强化自身业务水平,提升执法能力;二是可以邀请公安、法院等司法机关有关人员,就如何提升环境执法中的证据有效性、针对性进行研究学习;三是通过交叉执法、联动执法等机会,与环保工作发达地区多沟通交流,汲取经验教训,弥补自身短板。

第四,环境执法意识要适应新法。

新法实施后,环境执法已不仅局限于环保部门和污染物排放的企业事业单位等监管对象之间,而是首次以法律的形式将公民监督环境保护的环境权利进行了确认,将环保部门的环境监管

和排污单位的环保社会责任纳入公众监督之下,公众可以对环境违法行为查处进行监督,有关社会组织还可以依法提起环境公益诉讼。

因此,环境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首先要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的思想,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其次,环境执法也已不仅局限于行政命令来要求企业整改或进行行政处罚,应通过环境守法信用与社会诚信档案等多种方式和手段,让企业环境违法行为不仅缴纳罚金,而是影响其社会信誉和银行资金链等。第三,坚持履职尽责的执法意识,要将第六十八条规定9种行为作为工作红线,坚决做到不碰线,不越线。

作者单位:四川省环境监察执法总队

环保系统公务员

学法用法征文

多部门联合行动

海南打击捕杀加工蚯蚓

本报见习记者王尔东 李拉海口报道 自媒体报道海南省大量捕杀及加工蚯蚓行为,造成影响土质、破坏生态和污染环境等问题后,海南省农林、工商、国土环境资源部门、公安局等执法部门组成联合执法组,开展打击捕杀蚯蚓的专项行动。

从11月开始,琼海市由农林局牵头,工商、国土、公安等部门联合行动,对琼海市长坡镇烟塘等片区进行为期一个月的打击捕杀蚯蚓专项行动。

在对长坡镇烟塘片区的突击检查中,执法人员发现,一条条手指粗的蚯蚓被挂在特制铁丝槽上烘干,而被处理过的蚯蚓堆满一地。工商部门当场对这些非法加工点下发了责令停业通知,要求3天内必须清理场地并停业,否则将处以罚款。

在定安县,县国土环境资源局的工作人员巡查发现,龙门镇、岭口镇两个乡镇存在蚯蚓加工点。执法人员说,发现的5个加工点基本都隐藏在农场里的家庭作坊,加工量最大的时候约有300~400斤/每天。在巡查中还发现,在蚯蚓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物、废气没有任何处理设施,直接排入环境中,同时还有黑烟和刺鼻气味。对这些加工点,执法人员已当场责令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定安县国土环境资源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个人捕杀行为比较随机,且缺乏相应的法律法规进行监管,当前只有取缔蚯蚓加工点才能彻底打击捕杀行为,同时还要加大宣传,让村民了解滥捕蚯蚓将会破坏土壤肥力与土壤生态系统。

第一时间取证冒黑烟等违法现象

哈尔滨50台执法车上路

本报记者王慧慧哈尔滨报道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环保局近日为50台执法车辆安装了移动执法监控设备,并已上路开展执法巡查。遇到冒黑烟、违规烧秸秆等环境违法现象,执法车辆将全程录像取证,并传回环保应急指挥中心。

据介绍,改装后的执法车辆,车顶多出了一个可360度旋转的摄像头,副驾驶座位上多出一个监控屏幕,执法人员坐在车内就可以看到摄像头拍下的画面,还可以通过手柄控制摄像头的方向和变焦。摄像头拍下的画面可全程录像,并实时上传给哈尔滨市环保局应急指挥中心,以便出现

重大环境事件时,多部门联合会商解决方案。

据哈尔滨市环保局应急指挥中心负责人冯宝春介绍,目前这50辆执法车已基本完成设备安装,将分配给各个区进行执法监察。日后,执法人员在执法中可现场采集画面信息,并通过GPS系统第一时间将环境事件的相关信息回传,此外设备还会自动储存证据,让执法人员有据可依。

下一步,执法车辆将针对大气污染状况,上路对黑烟因和秸秆焚烧等违规行为进行巡查,一旦发现将立即取证,并予以查处。

企业污染被关停 群众送锦旗表谢意

赫山区取缔一非法食品厂

本报通讯员文萍 温水平 李志卫 记者刘立平益阳报道 湖南省益阳市环保局赫山区环保分局环境监察大队近日接到群众来访,反映赫山区笔架山乡花门楼村一废弃的学校租赁给当地村民从事食品加工,环境污染严重。接到举报后,执法人员迅速赶到现场调查处理。

经查,群众反映的污染企业为益阳银和食品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租赁花门楼村原小学从事食品加工。项目未办理环保审批手续即擅自投入生产,主要从事肉类和蔬菜类加工。

据了解,这家食品公司每天产生污水约20吨。由于无污水处理设施,加工废水直排周边沟渠,导致附

近住户井水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灌溉用山塘基本失去功能。

村民不断向当地村委和政府反映,但问题一直未能得到有效解决。对此,环保部门立即下达现场监察文书责令停止生产并要求进行整改,但公司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要求履行。

9月28日,环保部门联合电力、笔架山乡政府等单位依法对这家食品公司采取应急断电措施予以强制关闭。截至发稿前,公司已自行拆除所有生产设备、实施,着手恢复当地环境原貌,拟另行选址建设。

不久前,花门楼村部分群众将一面印有“秉公执法,维护环保”字样的锦旗送往益阳市环保局赫山区环保分局,并表达他们的谢意。

太原市小店区加速推进清洁能源替代

77家燃煤小洗浴被关停

本报记者高岗柱太原报道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加速推进城中村和农村洗浴行业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替代工作,日前对77家逾期未完成整改任务的燃煤小洗浴予以彻底关停。

连日来,太原市环保局小店分局执法人员会同小店区小店街办、北营街办、黄陵街办、龙城街办、平阳街办、营盘街办、西温庄乡等7个街办(乡)联合执法。

执法人员分别对辖区内城中村和农村燃煤小洗浴清洁能源替代工作全面进行了排查,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必须完成改用石油液化气、

太阳能、电等清洁能源;如逾期未完成改造任务的,将彻底予以关停。

小店区一方面广泛宣传,彻底打消业主侥幸心理。另一方面环保与小店区各部门积极配合,加强部门协调联动,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城中村小洗浴燃煤污染问题得到根治。

太原市环保局小店分局负责人告诉记者,经过前一阶段排查发现,仍有77家燃煤小洗浴逾期未能完成整改任务。为此,小店区依法对这77家小洗浴违法运行的燃煤设施予以关停。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环保、公安两部门联合开展环保专项行动,集中整治洱海流域清洗服务行业中存在的违法排污问题。行动立案查处15家清洗服务企业,并依法按上限进行处罚。图为执法人员检查清洗服务企业的排污管道布设情况。 张月生摄